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JTC2024-0054



陕西省丹凤中学
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陕西省丹凤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
	(二) 供应商须知	- 8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6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33 -
第五章	评审办法	- 41 -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50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陕西省丹凤中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电子邮箱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0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TC2024-0054

项目名称：陕西省丹凤中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73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陕西省丹凤中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73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30,000.00	73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陕西省丹凤中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1)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2.1 供应商应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

2.2 供应商须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2.3 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及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2.5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6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0月25日至2024年10月31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电子邮箱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土门十字西二环南段10号艺腾商务大厦503室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1月0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土门十字西二环南段10号艺腾商务大厦503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式详情：

请将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合并在一份 PDF 格式文件中，在磋商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发送到电子邮箱 zjtcxmgl@163.com 中，原件随后邮寄。邮件名称以“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命名，并在邮件正文注明：（1）公司名称（2）联系人（3）联系电话（4）电子邮箱，待采购代理工作人员确认后，磋商文件将以电子版发送到相应邮箱。

3. 请潜在供应商务必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进行陕西政府采购统一身份认证注册登记。

4.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 需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2) 《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扩大政府采购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13)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1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5)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6)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丹凤中学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丹凤县河涧社区北塬

联系方式：0914-33858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土门十字西二环南段10号艺腾商务大厦503室

联系方式：1762905293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工

电话：1762905293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1	项目名称：陕西省丹凤中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项目编号：ZJTC2024-005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730000.00 元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内容：详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 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1	采购人：陕西省丹凤中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邀请供应商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2）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3）随机从省级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抽取
3.1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磋商公告
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3.6	是否允许联合体磋商：否
3.7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12.1	成交响应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并达到磋商文件要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安装调试费、验收、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增值税等税费、运杂保险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次采购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报价货币：人民币；
14.1	本项目无须缴纳磋商保证金
15.1	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16.1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U 盘）1 份。
17.2	密封袋（箱）上须标注： （1）采购编号：

条款号	内容说明
	<p>(2) 项目名称：</p> <p>(3)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p> <p>(4) 在 2024 年 11 月 04 日 14:30:00（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启封</p>
17.3	<p>■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样品。</p> <p>□ 本项目要求提交样品。样品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随响应文件同时递交。</p> <p>(1) 样品需标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样品名称等内容。</p> <p>(2) 其他要求：</p>
18.1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04 日 14:30:00（北京时间）</p> <p>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土门十字西二环南段 10 号艺腾商务大厦 503 室</p> <p>响应文件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由专人密封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p>
18	<p>本项目不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p>
服务期	<p>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p>

(二)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供应商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磋商小组：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资质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3.2.1 供应商应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

3.2.3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2.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潜在供应商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2.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若发现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提交给磋商小组，作无效文件进行处理。

3.3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未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

3.4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5 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 如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磋商，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6.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磋商。

3.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3.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磋商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3.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磋商，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3.6.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7 对联合体磋商的其他资格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3.7 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如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为非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4. 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响应过程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5. 通知

5.1 对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采购响应程序和合

同条款。磋商文件包括如下五章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评审办法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7.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7.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响应文件语言

8.1 响应文件及与响应相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9. 计量单位

9.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10.2 供应商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格式

- 11.1 对于磋商文件第六章中已经提供了格式的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必须按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填写和编制，没有提供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12. 响应报价

- 12.1 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所需要的全部费用，以及与所报货物相关的所有税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第四章列出的内容。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供应商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所报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响应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的格式填写。
- 12.3 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应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相一致，也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已包括与所报货物相关的所有税费。若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不一致，则供应商的报价以《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为准。
- 12.4 供应商的所报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12.5 供应商每次对每种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 12.6 供应商根据本须知 12.2 条规定将响应报价分成几部分并按磋商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填写“响应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3. 报价货币

- 13.1 磋商响应函、响应报价一览表、响应分项报价表、最后报价表等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14.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须缴纳磋商保证金

15. 磋商有效期

- 15.1 磋商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在磋商有效期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采购人有权拒绝。
-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 16.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6.2 响应文件须用中文编写，并采用 A4 纸张装订成册。装订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采用软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封面不建议硬装。
- 16.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一律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签字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6.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将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16.5 采购人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 16.6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应使用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如响应过程中供应商使用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专用章作为相关响应文件的盖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供应商专用章）。
- 16.7 响应文件应按照“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并用不可拆装的方式分别装订成册。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分开单独密封，并在封皮正面标明“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电子版”字样。供应商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分别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 17.2 密封袋（箱）上标识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 17.3 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的情况下需提交样品。成交供应商样品不予退还，成为合同内容的一部分，做为验收依据。样品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2 供应商须由其合法的授权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送达采购人并签字确认。供应商须承担因未送达并签字所造成的一切责任。
- 18.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7 条规定，通知修改磋商文件，适当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 19.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第 18 条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且该通知需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 20.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6 和 17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回响应文件”字样。
- 20.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0.4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五、评审与磋商

- 21. 磋商小组**
- 21.1 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
- 21.2 磋商小组职责
- (1) 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 (2) 确定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 21.3 磋商小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1.4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 磋商程序

22.1 磋商会议

(1)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 各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采购监督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3)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将各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的份数等内容公布，无异议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

22.2 响应文件评审

22.2.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和磋商文件的规定，采购人负责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信用查询记录等进行审查，以确认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资格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

(2)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或免费领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3) 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4) 信用查询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

(6) 查询时间为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此段时间段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7)（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2.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 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4) 供应商首次磋商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

(5)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

(6) 响应文件中对合同文本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7)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8) 响应文件中技术指标达不到采购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9) 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10)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23. 磋商

23.3.1 磋商小组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3.3.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在约定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 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3.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 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 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3.4 如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主动退出磋商，其响应将被拒绝：

(1) 供应商未按要求确认磋商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

(2) 最后报价未实质性响应磋商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或附有采购 人无法接受的条件的。

23.4 最后报价

23.4.1 磋商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 3 家。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 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 评审办法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4.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评审、比较 和评价。

24.2 评审办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采购人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本次评审采 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应当根 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高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4.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4.3.1 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工作的政策(如为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相关价格扣除或加分。)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 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 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 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 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大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4.3.2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24.4 磋商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优先采购，价格扣除百分比计算公式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价格占磋商响应总价的百分比×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

库〔2019〕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以在有效期之内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依据，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扣除。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磋商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不予扣除。

（4）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响应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扣除。

（6）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扣除；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扣除。

24.5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按以下原则修正：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7）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

25. 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5.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四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5.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两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5.4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26. 合同

26.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二十五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6.2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27. 询问与质疑

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7.3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同时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2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7.5 质疑答复

-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7.6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投标单位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投标单位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27.7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联系人：苏工，联系电话：17629052930。

27.8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28.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29. 成交服务费

29.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中的收费标准计取。按上述标准计算的代理服务费低于 8000 元的，代理服务费按 8000 元收取。

29.2 成交供应商的代理服务费缴纳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北路支行

账号：456630100100048544

联系人：苏工 联系电话：17629052930

29.3 成交服务费已包含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中，不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30. 采购人追加采购数量的权利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1. 其他情况

31.1 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2 连续两次进行竞争性磋商活动，因符合磋商要求供应商不足3家，经请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可继续进行竞争性磋商活动。

31.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1.3.1 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磋商文件的规定。

31.3.2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供应商融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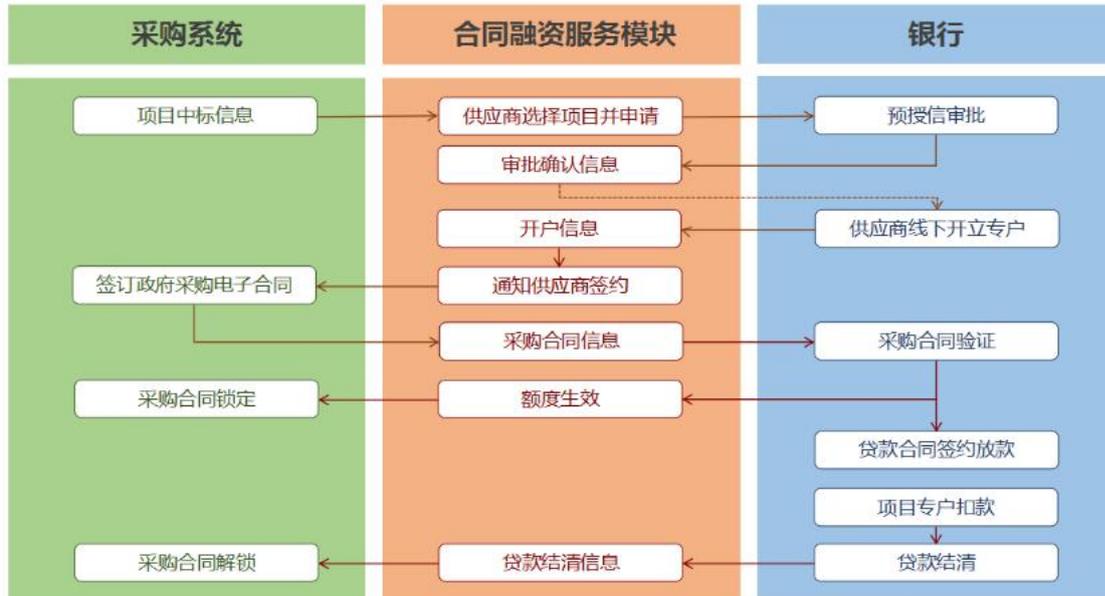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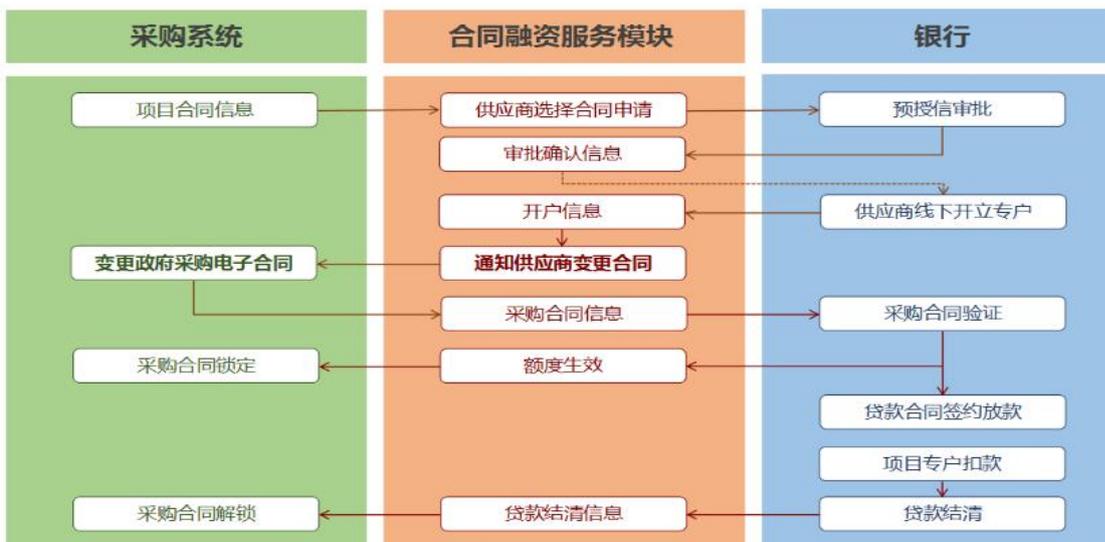
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未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已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贷款银行信息：

一、陕西建行（E政通）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白玉皓 13201603166

西安莲湖路支行	西安市莲湖路 35 号	刘冲	17702902131
西安曲江支行	西安市雁塔南路 2216 号	樊理君	18691568151
西安高新区支行	西安市高新路 42 号	卞斯超	15191075651
西安经开区支行	西安市未央路 125 号	惠媛	17792256100
西安南大街支行	西安市南大街 15 号	乔鉴	18089136919
西安和平路支行	西安市和平路 101 号	陈歆	18691816821
西安兴庆路支行	西安市兴庆路 61 号	李妍	13892880386
西安新城支行	西安市南新街 29 号	朱子君	18629286269
西安长安区支行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 2 号	王淑芸	13572289603
咸阳分行	咸阳市西兰路 4 号	邵洋	13299079906
宝鸡分行	宝鸡市红旗路 36 号	李倩	18629019817
铜川分行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张小波	18691932636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张君君	15991929275
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陈进佃	15609110557
汉中分行	汉中市石灰巷 21 号	王晨旭	15319375850
安康分行	安康市育才路 102 号	张少帅	13165762680
商洛分行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郭杨	17809267188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西安分行营业部	刘晓伟	总经理助理	029-61828763	18066630518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梁凡	行长助理	029-61828531	18681945597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蒋超	室经理	029-65667366	15891737329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孟庆龙	行长助理	029-61828272	13991990373
西安长缨路支行	范凯	副行长	029-68717760	13991315609
长安区西长安街支行	陈明	行长助理	029-85724301	18149209660
泾渭工业园支行	杨奕	室经理	029-68213773	15934802021
北客站科技支行	周洁	副行长	029-61828129	18629518636
解放路支行	王莉	行长助理	029-61828185	15802966196
延安分行	奥宝森	室经理	0911-8076038	15592925222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榆林分行	张岭	客户经理	0912-6183827	15353386777
宝鸡分行	郭进	客户经理	0917-3238282	18991749262
安康分行	郑婕	客户经理	0915-3236275	15667856663
铜川分行	彭东东	客户经理	0919-2151878	17392898832
延安分行	党莹	经理助理	0911-2380826	15291142933
汉中分行	杨薇薇	部门副经理	0916-2606773	18591607453
渭南分行	张欢	客户经理	09132095066	15229730006
咸阳分行	袁霖	客户经理	029-33259370	18591006506
商洛分行	张铮	经理助理	0914-2310908	18691410305
商洛分行	余勇博	客户经理	0914-2310908	18092802280
西安分行	巩越	客户经理	029-87609419	18629450680

四、中信银行（政采 e 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 1 号	曹晓聪	13759957407
咸阳分行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杭群	13992016859
宝鸡分行	宝鸡市高新大道 50 号财富大厦 B 座	王尧	13636762976

渭南分行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杨阳 18191815559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 248 号中信银行 刘洪巍 13636885556
 汉中分行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区）3B 号楼 陈真 18509165068

五、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宝鸡分行 杨欢 0917-3451055 18329677163
 榆林分行 尚云鹏 0912-3548019 18690473126
 延安分行 汪昊田 0911-8011831 13509115500
 咸阳分行 侯佳 32100021 15229500088
 营销一部 李敏 87236311 13772031109
 营销二部 朱翰辰 87236201 17791788078
 营业部 张翔琮 87236306 18829235568
 电子城支行 张曼玉 88247071 18009298787
 明德门支行 王晨 85350770 13991249430
 东大街支行 刘林 87438914 15029673754
 经济开发区支行 陆家俊 86525176 18629303397
 凤城九路支行 宋宜 89155022 18966911622
 兴庆路支行 司洋 83290033 18629251819
 长乐西路支行 张超 82566208 15877390201
 友谊路支行 负程敏 88422067 18792795210
 边家村支行 王鹏 85251673 15309223048
 北关支行 菅新培 86248203 18092169361
 南郊支行 程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凡 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闻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政采 e 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八、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59 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十、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 3 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模版仅为参考模版，具体格式以采购人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项目

采 购 合 同

采 购 人：

成交供应商：

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前款所称采购人）

乙方：（前款所称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经过友好协商，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明细：_____。

二、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大写：（¥元）

2. 合同总价包括：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安装调试费、验收、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增值税等税费、运杂保险费、招标代理服务等完成本次采购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3. 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 付款比例：合同签订后付 50%，待项目整体完成后付 50%。

2.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由乙方按照磋商文件中约定的付款方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征得甲方同意后，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付款方式结算。

四、服务期、地点及方式：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2. 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方式：上门服务，并安装达到使用要求。

五、技术服务

1. 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1.2 质量标准按照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商企业标准确定；

1.3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成交单位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担，采购人有权到成交单位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2. 技术资料：

3. 技术培训：

3-1 培训内容：

3-2 培训地点：

3-3 培训时间：

3-4 培训人数：

3-5 培训费用：参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 服务要求：

4-1 响应时间不得大于半小时，维护时间不大于两小时。

4-2 具有完善的服务体系，确保项目的正常交付和使用。派专人提供服务。

4-3 提供产品设备的基本操作培训、故障排除、性能调优、技术咨询等技术支持服务内容。

4-4 服务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护服务，对故障响应、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时效所采取的措施，且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4-5 有完善的应急预案及相关保障措施、针对性方案等各项相关管理方案。

5. 售后服务

5-1 在质保期间内，货物使用如发生问题，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书面或电话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保修，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能及时到达现场或货物经过维修后仍无法达到使用要求，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进行维修，所花费费用从乙方质保金中予以扣除，如保修款不足以支付第三方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齐不足部分，且乙方应对第三方维修结果无条件予以承担。

5-2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六、验收

1. 验收：乙方完成服务内容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2. 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3. 质保期为采购人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 2 年。质保期内供应商提供免费维修，质保期外，提供终身售后服务。设备发生故障，在接到用户设备故障通知后，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

4. 验收依据:

4-1.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 是项目验收的另一个重要依据。没有国家标准的, 可以参考行业标准。

4-2 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4-3 与本项目有关的招标文件、合同等。

七、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甲方单方违约而延期履行其付款义务, 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每延迟一天, 甲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如由乙方原因所造成的延期交货, 每延迟交货一天,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金额 0.5% 的违约金。双方违约金的总额不应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 20%。

3. 乙方履约延误

3-1 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 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3-2 由于一方过失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时, 由过失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如属双方过失, 根据实际情况, 由双方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如属不可抗力因素, 双方协商解决。

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 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 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 (0.5%) 计收, 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 甲方可终止合同。

3-4 货物品种、规格、质量、数量、交货时间等其中任何一项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或并于 30 日内按合同规定重新向甲方交付。乙方逾期交付的, 每逾期一日, 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款 1% 每日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可由甲方从给乙方的货款中扣除, 由于乙方的违约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交货期比进场计划逾期 7 天以上, 甲方有权解除该合同, 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及利息外, 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且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及损失。甲方不能按约定支付货款的, 违约责任相同。

如乙方由于自身条件所限, 货物到项目所在地后, 不能按甲方要求运送到甲方指定地

点，甲方可自行组织二次搬运，费用可从甲方给乙方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为规范乙方行为，甲方一经发现乙方使用假冒伪劣货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乙方并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 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八、合同组成

1. 成交通知书
2. 合同文件
3. 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4. 竞争性磋商文件
5.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九、监督及管理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 采购人供应商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十、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 1 ）种争议解决方式：

1. 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份，备案份。
3. 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4. 生效时间：年月日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入库报告单

采购单位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合同金额	¥:
		验收时间/地点	
供货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联系人		电话	
供货单位：（盖章）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盖章）	
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年 月 日</div>		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年 月 日</div>	
采购内容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2022年9月，我省落实新高考制度改革，学生发展与学生选择权的落实成为一项重要内容。《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以及陕西省教育厅《加强普通高中学生发展指导的实施意见》等相关精神明确要求加快推进学校育人理念和育人模式改革，为学校顺利推进新高考制度改革、学生适应新高考奠定基础。

二、服务内容

1. 项目设计

设计具有学校及区域特色的学生发展指导中心，符合国家教育改革相关政策要求，贯彻落实国家教育改革的大政方针，能在当地实现教育理念的引领，能体现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教育方向和育人目标，为学校实施教育和教学改革提供支撑和理念引领。并围绕特色中学示范项目的理念和总体设计，对学校的现有的心理教育中心进行融合，实现心理教育与生涯教育的融合发展，实现功能的协同发挥，提升部室职能和运行效率，实现学校心理健康、学生发展指导等体系化落地，体现学校特色，引领特色示范发展。

2. 部室中心文化设计及功能配套

围绕项目功能，结合国家关于育人模式改革要求，文化设计需体现国学与现代的融合。部室功能全面，体现国家教育方针与育人目标的结合，实现中心文化和学校办学理念的高度融合，体现育人模式改革的相关要求。

按照项目设计和运行需求，完成部室的修复和装饰，使之符合现代学生审美与特点，简洁、大方、高雅。所有装饰图形、色彩运用、专业工具要满足设计要求，符合中心功能。并根据生涯规划课程体系，配套相应的学业规划、专业规划及职业规划设备。

3. 项目运行指导

根据项目总体设计和功能布局，协助学校进行学生发展指导项目落地的运行实施，提供详细的运行方案并指导实施。

三、服务要求

1. 提供系统化发展指导课程。提供高中学生发展指导课程，推进学生发展指导与学科教学有机融合，唤醒学生自主发展意识并科学规划个人发展，推进全过程全方位育人。课程不少于16课时，可结合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统筹实施。

2. 建立学生发展指导中心。协助学校成立学生发展指导工作小组，把学生发展指导工作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学校课程计划，建立学生发展指导中心，通过提升教室内外的文化氛围，实现学生生涯规划与心理健康教育的有机融合。

3. 开展校内的职业体验。通过信息化设备展开校内的职业体验活动，增强学生对具体职业的认知，并完成初步的外部环境探索。

4. 实施科学的测评与评价。对学生个人的学业、职业发展方向进行全面测评并与综合素质评价有机结合，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学生发展，充分运用线上平台，为每名学生建立个性化成长档案。

四、商务要求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由乙方按照磋商文件中约定的付款方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征得甲方同意后，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付款方式进行结算。

4.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付 50%，待项目整体完成后付 50%。

5. 质量要求：

(1) 供应商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正品设备（产品）（含零部件、配件等），完全符合采购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 供应商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节能、环保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3) 质量标准按照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商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标准为准；还应符合国家、陕西省有关安全、环保、节能的规定。

6. 验收：装饰装修工程验收执行 GB50210-2018《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所有设备（产品）数量、型号、技术指标及配置等全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要求，若所验设备（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承诺，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设备（产品）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免费更换或退货。

7.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质保期为采购人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 2 年。质保期内供应商提供免费维修，质保期外，提供终身售后服务。设备发生故障，在接到用户设备故障通知后，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

8. 安装、调试及培训：由供应商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对用户操作人员进行现场使用及维护培训，直到用户操作人员掌握并熟练设备操作系统。

9. 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清单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要求
一、中心设计				
1	学生发展指导中心设计	m ²	650	整体文化设计需满足学校学生发展指导、心理健康指导、学业指导及生活指导等功能，落实新高考关于学生选择权和个性化发展、适性扬才的需要，做好学生发展指导与学校教学改革以及育人方式改革的体系化建设，充分发挥阵地的引导和平台作用，为实现学生发展指导的理论研究、课程开设、学习研讨、生涯规划测评、职业体验、个体咨询等活动提供有利环境和场所，在区域教育改革和学生发展指导中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
二、生涯规划测评解读及课程服务				
1	生涯规划专业测评及解读	人	6,000	<p>测评要求：为全校学生进行三项专业量表测评并能够呈现简要报告，配套相应报告解读讲座。</p> <p>测评具体内容：1、霍兰德兴趣测评：美国心理学家、职业指导专家霍兰德(John L. Holland)在1971年首先发表了霍兰德职业兴趣(Holland Vocational Interest Theory)理论，霍兰德认为，在现代社会中，不同的行业和职业的数量有成百上千种，往往很难在数以千计的职业中，来确定哪种职业最适合自己的。因此一个比较可行的方法，是首先将众多庞杂的职业归为数量有限、划分合理的职业群，然后从这几个职业群中去发现自己最感兴趣的职业群，并从中寻找比较适合自己的职业领域。</p> <p>2、MBTI 职业性格测试：职业性格测试的理论基础是著名心理学家卡尔·荣格先生关于心理类型的划分，后经一对母女 Katharine Cook Briggs 与 Isabel Briggs Myers 研究并加以发展。该可以帮助解释为什么不同的人对不同的事物感兴趣、擅长不同的工作、并且有时不能互相理解。这个工具已经在世界上运用了将近 30 年的时间，夫妻利用它增进融洽、老师学生利用它提高学习、授课效率，青年人利用它选择职业，组织利用它改善人际关系、团队沟通、组织建设、组织诊断等多个方面。在世界五百强中，有 80%的企业有 MBTI 的应用经验。MBTI 职业性格测试主要应用于职业规划、团队建设、人际交往、教育等方面。MBTI 职业性格测试为帮助你了解自己的个性特点</p>

			<p>及职业取向而设计。</p> <p>3、多元智能测评：20世纪80年代哈佛大学认知心理学家加德纳所提出的多元智能理论，定义智能是人在特定情景中解决问题并有所创造的能力。他认为我们每个人都拥有八种主要智能：语言智能、逻辑—数理智能、空间智能、运动智能、音乐智能、人际交往智能、内省智能、自然观察智能。他提出了“智能本位评价”的理念，扩展了学生学习评估的基础；他主张“情景化”评估，改正了以前教育评估的功能和方法。加德纳的多元智能理论是对传统的“一元智能”观的强有力挑战，给人以耳目一新之感。尤其是当前在新课程改革的进程中，大部分教师对学生评价颇感困惑之时，他的理论无疑会给我们诸多启示。</p> <p>每个人都在不同程度上拥有上述八种基本智力，智力之间的不同组合表现出个体间的智力差异。教育的起点不在于一个人有多么聪明，而在于怎样变得聪明，在哪些方面变得聪明。在加德纳教授看来是以能否解决实际生活中的问题和创造出社会所需要的有效的产品的能力为核心的，也是以此作为衡量智力高低的标准的。因此，智力是个体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生产出或创造出具有社会价值的有效的产品的能力。</p>
2	生涯规划双师课堂课程服务	项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平台系统具备学校专属双师课堂系统1套，可嫁接于学校公众号二级菜单，更新、装修与页面维护可实时更新；（★需提供相关功能界面截图证明） 2、系统要具有独立展示页面，能涵盖学校公众号的对接、官网链接等，可对学校微资源进行整合，一体化输出； 3、包含生涯规划高一阶段相关课程并具备配套教材； 4、具备即时登录学习数据统计与学习时长统计功能； 5、具备家长学习和测评体验功能，实现学习和体验环节的一体化； 6、系列化课程持续更新； 7、能根据学校需求进行课程模块化调整； 8、实现学校信息发布与家校课程管理协同； 9、学校可对课程进行加密及修改密码。

3	家校共育微课堂课程服务	项	1	<p>1、平台系统具备学校专属微课堂系统1套，可嫁接于学校公众号二级菜单，更新、装修与页面维护可实时更新；</p> <p>2、系统要具有独立展示页面，能涵盖学校公众号的对接、官网链接等，可对学校微资源进行整合，一体化输出；</p> <p>3、包含五大系列课程：新高考相关课程、生涯规划相关课程、家庭教育相关课程、心理健康相关课程及生活管理相关课程；</p> <p>4、具备即时登录学习数据统计与学习时长统计功能；</p> <p>5、具备家长学习和测评体验功能，实现学习和体验环节的一体化；</p> <p>6、完成新高考模式下家校共育课程搭建与课程服务，至少具备政策解读、生涯规划、心理健康、家庭教育、生活管理五大系列化课程，可持续更新；（★需提供相关功能界面截图证明）</p> <p>7、能根据学校需求进行课程模块化调整；</p> <p>8、实现学校信息发布与家校课程管理协同；</p> <p>9、学校可对课程进行加密及修改密码。（★需提供相关功能界面截图证明）</p>
---	-------------	---	---	---

三、生涯规划专业文化宣传部分

1	主形象墙	项	1	拉丝银不锈钢背发光字
2	职能墙	项	1	艺术壁布宣绒布、智慧屏、PVC 烤漆字、亚克力字
3	走廊北侧	项	1	艺术壁布宣绒布、≥17mm 高密度烤漆 PVC、亚克力字
4	走廊南侧	项	1	艺术壁布宣绒布、≥17mm 高密度烤漆 PVC、亚克力字
5	VR 职业体验室/生涯学科教室	项	1	高幅宽写真喷绘艺术壁布、≥17mm 高密度烤漆 PVC、亚克力字
6	导师办公室	项	1	木纹框架写真布挂图
7	个体咨询室	项	1	木纹框架写真布挂图
8	团体辅导室/兴趣探索室	项	1	高幅宽写真喷绘艺术壁布、软木板、≥17mm 高密度烤漆 PVC、亚克力字
9	音乐放松室	项	1	木纹框架写真布挂图
10	多功能宣泄室	项	1	PVC+高清 UV 图画
11	面试辅导室	项	1	高幅宽写真喷绘艺术壁布、≥17mm 高密度烤漆 PVC、亚克力字

三、相关系统与设备				
1	vr 职业体验一体机	套	1	<p>1、外观尺寸：臂展$\geq 3120\text{mm}$，宽度$\geq 2560\text{mm}$，高度$\geq 2410\text{mm}$，围挡高度 900mm。</p> <p>2、CPU：\geqIntel 酷睿 i5 10 代，内存：$\geq 16\text{GB}$，硬盘：$\geq 500\text{GB}$，显卡芯片：\geqNVIDIA GTX16 系列，显存：$\geq 6\text{GB}$，显示器：≥ 55 英寸液晶显示器，触控：支持。</p> <p>3、头戴式设备参数： 屏幕：≥ 2 个 3.5 英寸 AMOLED，分辨率：至少满足单眼分辨率：$\geq 1440 \times 1600$，双眼分辨率：$\geq 3\text{K}$（2880×1600），视场角：≥ 110 度，音频输入输出：内置麦克风，头戴式设备耳机（可拆卸式）支持高阻抗耳机，接口：蓝牙、USB-C3.0，传感器：SteamVR 追踪技术、G-sensor 校正、gyroscope 陀螺仪、proximity 距离感测器、双眼舒适度设置 (IPD)，人体工学设计：可调整镜头距离（适配佩戴眼镜用户），可调式双眼舒适度设置 (IPD) 可调式耳机可调式头带，操控手柄参数：VR 追踪技术，多功能触摸面板、抓握键、二段式扳机、系统键、菜单键，Micro-USB 接口，站姿/坐姿：无最小空间限制；空间规模 (Room-scale)：可达≥ 15 平方米的空间定位追踪，追踪范围≥ 3.5 米 $\times 3.5$ 米。</p> <p>4、VR 职业互动资源采用云端部署，可实时更新下载职业体验片源。</p> <p>5、VR 互动体验职业数总数不少于 60 个，其中 30 个作为本项目使用。</p> <p>6、职业导航页需提供职业体验相关的介绍等内容。</p> <p>7、VR 职业体验内需有体验职业介绍，职业发展路径及专业知识要求等内容；VR 职业互动资源体验过程中需含有互动交互环节，每个职业体验场景交互环节不少于 4 个场景；</p> <p>8、VR 职业体验资源涵盖霍兰德职业兴趣 (A、C、E、I、R、S) 类型与学科 (地理、化学、历史、美术、生物、数学、体育、物理、信息技术、音乐、英语、语文、政治) 类型的 VR 职业体验表单；</p> <p>9、VR 职业体验传统职业片源内容包含：医生、护士、警察、律师、记者、会计等职业；</p> <p>10、VR 职业体验新型职业片源内容包含：无人机飞控师、智能家居方案设计师、人脸识别应用工程师、游戏特效师、3D 游戏程序开发员等职业；</p> <p>11、VR 职业体验特殊环境或特种职业片源内容包含：考古研究人员、天文学家、南极科考员、跳伞教练等职业。</p> <p>12、具有安全误操作保障设置，可通过二维码或</p>

				<p>短信等验证方式验证操作员权限，有效的避免学生在使用时误操作导致设备无法正常使用。</p> <p>13、需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p>
2	生涯(升学)信息查询一体机	台	2	<p>五年版，五年后每年每台 4980 元升级服务费</p> <p>1、硬件参数： 屏幕尺寸：≥32 英寸，显示分辨率：≥1920*1080， 触摸屏：电容屏，处理器主频：≥2.0GHz，运行内存：≥4GB，存储空间：≥16GB，接口：1 个以太网接口，WiFi：支持。</p> <p>2、具有生涯规划、志愿填报、选科指导、升学规划、大学专题、专业专题、职业专题等资讯内容。</p> <p>3、支持学校通过平台更新校园风采、通知公告、家校共建及荣誉榜等信息。</p> <p>4、相关视频内容包含：职业、专业、高招、院校、生涯微课视频。</p> <p>5、提供不同维度的测评资源，需包含生涯测评、学习测评、心理测评。</p> <p>6、生涯测评内容需包含：职业能力测试、我的职业选择类型、青少年职业兴趣测验、合作性量表、多元智能测评、创造性测评、耐挫力测评、意志力测试、MBTI 职业性格量表、霍兰德职业兴趣测试等。</p> <p>7、学习测评内容需包含：学习动机量表、学习策略量表、青少年时间管理倾向量表、信息技术、通用技术、思想政治、物理、数学、英语、生物、语文、历史、化学、地理学科潜能测验等。</p> <p>8、心理测评内容需包含：PSTRI（心理）压力、心理弹性量表、社会支持量表、人际关系综合诊断量表、九型人格测评、自我效能感问卷、焦虑自评量表（SAS）、抑郁自测量表（SDS）、测一测刻板印象等。</p> <p>9、测评结果可通过二维码扫描或邮箱等形式发送至体验者，有助于数据的有效留存。</p> <p>10、具有院校相关信息查询功能，可查看院校介绍、开设专业、特色专业、院校分数、专业分数、选考要求、招生计划、就业信息等内容，并提供院校榜单推荐资讯内容；并具有院校在同一维度的对比功能，至少满足 4 所及以上院校对比。</p> <p>11、具有专业相关信息查询功能，可按照教育部公布的专业门类（本科或专科）进行查询，同时专业相关院校和职业信息，并提供专业榜单推荐资讯内容。</p> <p>12、具有职业相关信息查询功能，可按照行业分类标准查询职业内容，提供职业相关专业及院校信息，并具备职业榜单推荐资讯内容。</p>

				<p>13、具有新旧高考省份院校查询功能，以参考年份、选科类型与分数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可按院校省份、办学层次、办学性质、办学类型、院校水平、院校特性等内容进行筛选排列。</p> <p>14、具有新旧高考省份专业查询功能，以参考年份、选科类型、专业门类与分数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可按院校省份、录取批次、办学层次进行筛选排列。</p> <p>15、具有新高考省份选科查询功能，以意向省份、学历层次、选科科目进行大学专业录取选考要求查询，查询结果可按意向专业、选考要求、专业或院校进行排列。</p> <p>16、具有安全误操作保障设置，可通过二维码或短信等验证方式验证操作员权限，有效的避免学生在使用时误操作导致设备无法正常使用。</p> <p>17、具有远程维护，支持移动端 app 进行设备远程调试、运行环境设置、软件版本管理等功能，能有效的保障设备的稳定性及即使处理突发事件。</p>
3	职业体验室活动桌	个	56	扇形，每 8 个可拼接成 1 个圆形，桌面颜色可定制
4	职业体验室活动桌配套椅	个	56	一体注塑+钢制腿+布艺坐垫
5	兴趣探索室活动桌	个	56	扇形，每 8 个可拼接成 1 个圆形，桌面颜色可定制
6	兴趣探索室活动桌配套椅	个	56	实木椅身椅腿+布艺坐垫
7	面试辅导室长条桌	套	28	≥120cm*40cm 长条桌
8	面试辅导室长条桌配套椅	个	56	塑料靠背+钢制腿+布艺坐垫

第五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人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附件1初步审查要素表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件2初步审查要素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附件2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三、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最后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1.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将依据本章第2.1.1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1.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根据本章第2.1.2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部分。

3. 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4. 磋商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综合评审：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下列《评标要素和分值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6. 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四、磋商小组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五、无效响应文件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1. 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或保函的；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5.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6.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以他人名义磋商、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

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7. 磋商总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8.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政策性扣减

1. 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磋商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2.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2.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2.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2.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3.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1.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政策性扣减方式：

2.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3. 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

七、成交

1. 磋商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 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1.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1 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与磋商响应文件正本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3.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磋商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基本 资格 条件	营业执照	供应商应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
			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税收缴纳证明及社会保障 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及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特定 资格 条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 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纸质方式留存。）
			关联关系证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审查时以磋商响应文件中 所附证明材料为准，原件备查。		
2.1.2	符合	有效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性 审 查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完 整 性 审 查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数量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除评审因素外）
	响 应 性 审 查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服务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期
		磋商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附件 2: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类别	评标因素	最高得分	备注
价格评审	<p>1. 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p> <p>2.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 10 分。</p> <p>3.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10 的公式计算得分。</p> <p>4.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磋商基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p>	10 分	根据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按差别计分。
技术评审	<p>① 服务方案具体内容：有完整、合理、明确的项目服务方案，服务期限、项目进度、项目内容、实施方法、工作纪律、时间安排科学合理，能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服务要求。</p> <p>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可行性强计 10-15 分；</p> <p>内容基本完整，描述不够详细、较薄弱，可行性较强计 5-10(含)分；</p> <p>内容有严重欠缺、薄弱，可行性较差计 1-5(含)分；</p>	15 分	
	<p>② 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相应的产品选型合理，性价比高、配套性好，完全满足甲方需求，计 7-10 分；</p> <p>产品选型基本合理，性价比一般，配套性较好，较好的满足残疾人需求，计 4-7(含)分；</p> <p>产品选型配备较差，性价比低，配套性一般，计 0-4(含)分。</p>	10 分	
	<p>③ 根据供应商的工作质量的控制、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的完善性，工作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进行评价：</p> <p>质量保证措施详尽合理，切实可行计 7-10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较强计 4-7(含)分；</p> <p>保证措施及方案不完整，技术措施不科学、不合理，可实施性差计 1-4(含)分。</p>	10 分	
	<p>④ 人员配备设置合理，管理、专业安装、售后等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职责清晰计 10-15 分；</p> <p>人员配备设置较合理，管理、专业安装、售后等配备齐全、分工及岗位职责较清晰计 5-10(含)分；</p> <p>人员配备设置基本合理，管理、专业安装、售后等人员分工及岗位职责不清晰计 1-5(含)分。</p>	15 分	
	<p>⑤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产品，生产工艺先进，配件齐全，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供货渠道正规，易损件、零配件备品配件供应渠道正常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截图等证明材料）。</p> <p>提供的相关资料齐全，得 4-5 分；</p> <p>有部分证明材料和资料，得 2-3 分；</p> <p>证明材料和资料缺失严重，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5 分	
	<p>⑥ 建立服务保障应急预案，根据预案可能发生的应急情况、应对措施、应对响应时效，内容完整且详细计 3-5 分，提供措施有效、针对性较强计 1-3(含)分。</p>	5 分	
履约能力及	<p>① 供应商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业绩证明（以合同（协议）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协议）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成交资格。</p>	4 分	

服务承诺	②	<p>供应商负责为使用人员进行使用操作和后期维护培训,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说明。</p> <p>培训服务方案详细可行,计7-10分;</p> <p>培训服务方案基本合理,可行性较强计4-7(含)分;</p> <p>培训服务方案合理性混乱较差或未提供,计0-4(含)分。</p>	10分
	③	<p>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预案(响应时间、电话支持、远程服务、现场服务、定期巡查、应急解决方案、服务监督管理机制、质量保障的具体措施等)完善全面。</p> <p>方案合理全面具体可行,安全可靠,层次清楚,得7-10分;</p> <p>方案较合理、完善、可行,得4-7(含)分;</p> <p>方案有欠缺,方案描述不全面,层次不明确,得0-4(含)分</p>	10分
	④	<p>验收方案包括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注意事项、验收环节和内容;</p> <p>针对本项目验收方案全面完善、计划保障可行性高,得3-6分;</p> <p>针对本项目验收方案一般、计划保障可行性一般的,得0-3(含)分;</p>	6分
<p>1.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最后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先;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p> <p>2. 磋商小组成员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磋商小组成员的打分按作废处理。</p> <p>3. 磋商小组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磋商,该供应商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p> <p>4. 由于磋商响应文件有矛盾,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评标结果,由供应商自负。</p> <p>5.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的处理待磋商小组确认后,再行评定。</p> <p>6.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备注:评审办法中要求提供原件的得分项,供应商如提供原件的同时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相应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JTC2024-0054

陕西省丹凤中学
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资格部分）

供 应 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应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

2.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 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及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承诺函

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及瞒报的情况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5.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声明函

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如有虚假及瞒报的情况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6.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附：被授权人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或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纸质方式留存。）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关系关联承诺书

1. 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我单位被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

2. （是或否，没有填否）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月日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采购人)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采购活动，
为非联合体投标。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JTC2024-0054

陕西省丹凤中学
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及技术部分）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偏离表

第四部分 服务方案

第五部分 承诺函

第六部分 业绩

第七部分 声明函

第八部分 其他说明

第一部分磋商响应函

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磋商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磋商响应报价为人民币（大写）：（¥：元），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三、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版一份。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五、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六、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七、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的货物和服务。

（3）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要求支付成交服务费。

八、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报价表

磋商响应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及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JTC2024-0054 项目名称：陕西省丹凤中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响应总价	人民币（大写）： 整（小写：¥元）
服务期	
备注	

注：1.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至两位小数
2. 总价固定，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响应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ZJTC2024-0054

项目名称：陕西省丹凤中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格式自拟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第三部分 偏离表

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ZJTC2024-0054

项目名称：陕西省丹凤中学学生发展指导中心文化建设与系统搭建项目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合同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说明
	条目	简要内容	条目	具体内容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1. 本表只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合同响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四部分 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二) 本项目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身份证号		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供应商固定雇员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注

注:

1. 表后须附相应证书、获奖证书(如有)复印件。
2. 获奖情况包括项目、集体或个人获奖情况,如有,应附复印件或者扫描件。

附件 2:

技术规格响应表

序号	品目	磋商规格☆1	响应规格☆2	偏离说明	单价(元)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

1. ☆1指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
2. ☆2指供应商拟提供的响应产品的功能及技术规格(参数), 供应商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3. 供应商所填报价不得高于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最高限价, 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偏离说明填写: 优于、满足或低于。

附表 3:

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 (如有)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国别、制造商	单价 (元)	备注
1	...				
2	...				
3					
4					
5					
6					
7					
...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1.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 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第五部分 承诺函

（一）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月日

(二) 响应承诺书

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 (1)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串通的行为；
- (2)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行为；
- (3)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 (4) 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 (5) 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第六部分 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备注

说明：

1. 本表后附合同（协议）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项目金额及签订时间以合同中体现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第七部分 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 供应商若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1），填写时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成交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成交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2) 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

(3) 供应商若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附件3）；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3（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第八部分 其他说明

1.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2.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